附件3

内蒙古自治区学科建设项目

任务书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承担单位： （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制表

2024年3月

填报说明

一、《任务书》经上报审查备案后，将作为项目执行和检查、自评和成效评价的依据。

二、项目负责人每年按规定向自治区教育厅书面报告项目进展。

三、项目执行期间所取得的有关研究成果、专著、论文、研究报告、总结及成果报道，须标注“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学科建设）”。

四、《任务书》应与《项目申报书》有关内容一致，表达要明确、严谨，各项指标应量化并与绩效目标表一致。

五、项目名称以单位+项目或学科+项目的形式命名，如“内蒙古财经大学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项目”、“内蒙古工业大学建筑学一流培育学科建设项目”、“内蒙古科技大学土木工程提质培育学科建设项目”。

六、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学科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加强项目管理。

七、《任务书》经审查不符合上述第四项有关要求的，由教育厅撤销立项并追回拨付资金。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获批经费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邮箱 |  |
| 项目期限 |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 | | | |

二、建设目标

|  |
| --- |
| 建设目标（简述拟解决关键问题和量化的可考评的预期成果，任务内容与项目申报书一致）  1. 学科队伍方面  2. 人才培养方面  3. 科学研究方面  4. 社会服务方面  （合作交流作为工作方式，如有以此作为提升上述方面能力的举措和安排，请在对应部分叙述。） |

三、项目组主要研究人员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称 | 研究领域 | 具体分工 | 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按需增行 |  |  |  |  |

四、资金预算及主要用途

|  |  |  |
| --- | --- | --- |
| 科目名称 | 预算预算（万元） | 预算说明 |
|  |  |  |
|  |  |  |
|  |  |  |

五、任务书签订各方意见

|  |
| --- |
| 项目负责人承诺：  我与项目组成员将严格遵守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学科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聚焦建设目标开展学科建设各项工作，按时按规定报送有关材料，及时报告重大情况变动，对资助项目取得的研究成果按规定进行标注。  项目组各成员不存在师德师风问题，任务书建设目标与项目申报书一致，各项量化指标与绩效目标表一致。  承诺人：  年 月 日 |
| 高校学科建设部门关于任务书与项目申报书一致性、各项量化指标与绩效目标表一致及项目组成员师德师风审查意见：  审查人员签字：  部 门（公章）：  年 月 日 |
| 高校上报意见：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
|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处审查备案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